

证券代码：002455

证券简称：百川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9—048

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无锡百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7]1368号）核准，于2017年10月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。

2017年9月29日，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达公司账户情况进行了审验，并出具“苏公W[2017]B142号”《验资报告》。截至2017年9月29日，公司通过以每股人民币10.01元的价格非公开发行42,857,142股A股，共筹得人民币428,999,991.42元，扣除承销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共计11,925,000.00元后，净筹得人民币417,074,991.42元。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为此次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并已与保荐机构、子公司、开户银行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。

二、本次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

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于2019年5月20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刊登在“巨潮资讯网”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中国证券报》上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8）。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后公司不再实施“乙酸甲酯技改项目”，为便于账户管理，公司拟对“乙酸甲酯技改项目”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，并将结余资金转入其他募集资金专户中。

截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，公司“乙酸甲酯技改项目”募集资金专户结余 269,975.80 元（均为利息收入）。公司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如下：

开户银行	账户名	银行账号
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	南通百川新材料有限公司	92010078801500000120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6月14日